



大東樹脂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函

地址：台中市工業區 34 路 35 號
 承辦人：林智偉
 電話：04-23587676 分機 318
 傳真：04-23581292
 電子郵件：tw2536@greco.com.tw
 網址：www.grecoresin.com

受文者：國立中興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9 年 9 月 18 日 (星期五)
 發文字號：大東字第 1090060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級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1. 大東樹脂獎學金申請辦法
 2. 大東樹脂獎學金申請表

Suzhen 謝主任
 二 轉知碩博士生知悉, 符合規定
 有意申請者請於 10/15(四)前備
 妥資料送交至學務處 劉麗蓮
 三 公告學網週知. 於 9/29
 林智偉

主旨：敬請推薦 貴校化學、化工所博、碩士班優秀學生申請本公司獎學金，請查照。

說明：

- 一、大東樹脂獎學金之申請對象、名額及資格條件等，請參閱「大東樹脂獎學金申請辦法」(附件 1)。
- 二、敬請 貴校協助評選並舉薦表現優良之學生，並請學生完成「大東樹脂獎學金申請表」(附件 2)，及檢附 108 學年度全學年之學業成績單與各項必備文件，送 貴校主辦單位用印。
- 三、敬請 貴校於 109 年 10 月 2 日前寄送申請資料，本公司將以捐贈名義匯款等額人數款項，請 貴校於查收款項後十日內檢附收據寄送至本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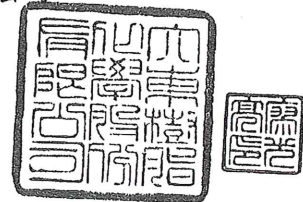
正本：國立中興大學
 副本：無



公司名稱：大東樹脂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廖光亮

公司營利事業統一編號：51008069



線上簽核文件列印 - 第3頁/共5頁

大東樹脂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獎學金申請辦法

一、設立目的

本公司成立於1955年，是台灣鞋類接著劑的先驅，設有獨立的研發中心，持續創新研發產品以取得競爭優勢。在善盡企業回饋責任的願景下，特設立「大東樹脂獎學金」，藉以讓學生專注於研究，為社會帶來更有價值的貢獻。

二、對象、名額與獎勵金額

國立中興大學化學、化工所博碩士班學生，合計2名，每名發給獎學金新台幣參萬元整。

三、申請資格

1. 上一學年度學業成績平均80(含)分以上，各學科皆要及格。
2. 上一學年度操行成績80(含)分以上，無操行成績則免。
3. 上一學年度未享有公費及未領取其他獎學金者。

四、申請期間

每學年學期開學日起至當年10月31日止。

五、申請方式

1. 符合申請資格者，於申請期間向貴校辦理單位領取「大東樹脂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獎學金申請表」（附件），填妥後連同必備文件及自傳繳呈各校辦理單位，進行資格審查。
2. 請貴校辦理單位協助資料審查並推薦人選，於11月15日前函送申請資料至本公司。

六、審核與公告

1. 審核時間：11月25日前。
2. 審核方式：由本公司獎學金審核小組審核。
3. 公告方式：得獎名單於11月30日前，依貴校辦理單位公告方式公佈得獎名單並轉知得獎人。

八、領獎與頒獎

1. 頒獎時間：12月15日前，確定時間後由本司發出邀請函，並請貴校辦理單位轉知得獎人。
2. 頒獎地點：本公司位於台中精密科學園區之研發中心。
3. 領獎方式：得獎人應攜帶學生證親自出席頒獎典禮，由本公司提供交通補助每名1000元。

九、其他

1. 每位得獎者得視研究需要，申請本公司研發中心短期實習或學術合作方案。
2. 歡迎得獎者申請研發替代役，本公司將優先錄取並給予比照研究人員之薪獎福利等待遇。
3. 本公司聯絡資訊

總公司：台中市40768西屯區工業區34路35號

研發中心：台中市40852南屯區精科二路12號（台中市精密機械科技創新園區）

連絡電話：(04)23587676 分機 318

公司網址：www.grecoresin.com

大東樹脂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獎學金申請表

1. 申請人資料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學生姓名		出生日期	(西元) 年 月 日
E-MAIL		性 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學校名稱		系所年級	所 博士、碩士 年級
聯絡電話	手機：	電話：	
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			
意願調查	<input type="checkbox"/> 考慮申請替代役 <input type="checkbox"/> 有興趣至大東樹脂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尚無特別想法		

本人已明瞭最新版本個資隱私權政策聲明與當事人權利聲明，茲同意 貴公司使用相關資料於獎學金申請相關事務。

本人簽名：_____

2. 繳附資料

必 備 文 件	件 數	審 查 意 見 核 章
學校正式學年成績單		
學生證影本		
戶口名簿影本		
自傳(字數不限)		

註：本申請單填寫完成後，應連同必備文件一併繳呈學校辦理單位審查與核章。

以上申請人資料經核與規定相符，且上一學年度未享有公費及領取其他獎學金，特予選薦。

(請蓋用學校或系所印章)